



香港童軍總會野外定向會
童軍野外定向會 30 周年紀念
野外定向錦標賽



賽員須知

比賽日期： 2015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日）

地點： 青衣

形式： 越野式

地圖： 使用比例 1:10,000，等高線間距 5 米、彩色定向地圖(2015 年 9 月版)
及國際控制點提示符號

獎項： 個人組均設冠、亞及季軍，並於比賽當日頒發，不設補領。

童軍旅獎項將安排於 2016 年 3 月舉行之童軍野外定向會周年會員大會中頒發。

專章考驗組及雙人體驗組不設獎項，亦不計算入童軍旅獎積分。

大會程序：

09：15 賽事中心開放

10：20 出發區開放／賽區開放

10：30 開始出發／終點區開放

12：25 出發區關閉

14：25 終點關閉／所有控制點關閉

14：30 最後成績公佈

14：45 截止投訴及頒獎

15：00 賽事結束／賽事中心關閉

● 賽事程序可按當日情況作出修改，並於賽事中心公佈。

工作人員：

賽事主任：劉志泉先生

賽程設計：林家正先生

賽事中心：鄧慧芯小姐、陳俊輝先生

賽區：林家正先生、劉子軒先生、
張鏡佳先生、張昕煒先生

起點：鄭堅裕先生、梁家俊先生

終點：邱鍾華小姐、曾進智先生

成績處理：蔡國健先生、林錦邦先生

賽事中心：

1. 賽事中心位於青衣長宏邨青衣聖公會青衣主恩小學，請參閱附圖。

2. 賽員嚴禁穿著金屬釘鞋進入賽事中心，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
3. 賽員請於賽事中心開放後，憑賽員編號，於報到處領取號碼布及電子控制咭。凡遺失電子控制咭者，將要賠償港幣**\$120 元**。

4. 賽員編號可於童軍野外定向會網頁 www.hksoc.org 查閱，亦於賽事中心內張貼。

5. 賽事中心設有洗手間。

6. 本會教練於 9:30 及 10:15 作賽事簡介及指卡使用方法。

7. 賽事中心設有成績下載站。

8. 大會不設行李存放區，不設保安，賽員攜來物件如有遺失，大會概不負責，故建議賽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。

9. 請各賽員保持地方清潔。

10. 賽事中心內嚴禁生火。

11. 賽事中心將展示大會時間。

交通：

1. 賽員需自行安排交通到賽事中心，請參閱附圖。
2. 賽員可乘搭以下交通工具：

巴士路線	42A	佐敦(渡華路) → 長亨
	42C	藍田鐵路站 → 長亨
	42M	荃灣(愉景新城) → 長宏
	43A	石籬(大隴街) → 長宏
	248M	青衣鐵路站總站 → 長宏
小巴路線	405	祖堯邨 → 長亨邨
	407	瑪嘉烈醫院 → 長宏
	409	荃灣街市街(仁濟醫院、千色店) → 長亨邨

3. 以上資料僅供參考，詳情請瀏覽以下網頁或致電查詢有關路線資料。
九巴網頁 www.kmb.com.hk (熱線: 2745 4466) / 運輸署網頁 www.td.gov.hk

賽事中心位置圖（青衣長宏邨青衣聖公會青衣主恩小學）：



賽員裝備：

1. 賽員不應攜帶貴重物品。
2. 賽員應穿長袖上衣，輕便長運動褲。牛仔褲較厚並不合適。
3. 賽員應穿抓地性能良好之運動鞋，以防滑倒。鞋必須包踭包趾。
4. 每名賽員需自行攜帶 哨子、指南針及手錶。賽會只提供號碼布、電子控制卡及地圖。
5. 賽員在出發時必須帶齊以下定向裝備：哨子，指南針，號碼布及電子控制卡。 號碼布必須清楚地扣於胸前，扣針可於賽事中心領取；電子控制卡亦建議緊緊於手指上。**若有遺失，須按價賠償。**
6. 如有需要，可自備食水。
7. 賽員必須於出發後 2 小時（120 分鐘）內返回終點區報到。

出發區及出發程序：

1. 賽員請按自己的出發時間提早 15 分鐘，自行前往出發區。
2. 出發時間請參閱賽員出發名單。
3. 出發區離賽事中心約 500 米，攀升 70 米，需時約 10-15 分鐘，沿途有指示。
4. 出發區將展示大會時間。
5. 賽員需按照自己的出發時間，自行提早 2 分鐘，進入「起點區」。
6. 賽員進入起點前，請先在「清除裝置」上拍卡。需時約 6 秒，成功清除時裝置將會發出「嘩嘩」聲響及閃燈確認。
7. 賽員進入起點二分區時，工作人員會檢查賽員裝備，包括：指南針、哨子、號碼布及電子控制咭（雙人組每位賽員需出示指南針及哨子），缺一都不可出發。
8. 裝備齊全的賽員可進入自己組別「二分區」的第一格準備。雙人組的賽員需全隊到齊方可入格。
9. 當一分鐘後，出發訊號響聲發出後，賽員應進入「二分區」第二格。在這時賽員可領取地圖，賽員須檢查地圖上的組別資料是否正確，若取錯地圖而引致被取消資格，賽會概不負責。檢查完畢後須將地圖反向背面，賽員不可閱讀地圖。
10. 再一分鐘後，出發訊號響聲結束，賽員即可閱讀地圖並且在「起點裝置」上拍卡出發，不得在出發區通道上停留。
11. 遲到的賽員必須先向出發區工作人員報到，再由工作人員安排才可出發，賽員遲到的時間損失將不獲補回。

終點程序：

1. 為保障賽員的安全，請賽員無論是遺失電子控制咭或未能完成賽事，都必須於出發後 2 小時（120 分鐘）內返回終點區報到，所有賽員需在 14:25 前返回終點區報到。
2. 賽員抵達終點時，必須在「終點裝置」拍卡以紀錄完成時間，否則將視為未能完成比賽。（雙人組需兩名賽員一同越過終點線時方可拍卡）
3. 有關控制咭的問題，請賽員於離開終點線後立即向終點區工作人員提出。
4. 成績計算站設於賽事中心內。
5. 由終點至賽事中心，距離約 50 米，需時約 2 分鐘，沿途有指示。
6. 請賽員在完成比賽後，繼續保存號碼布以領取賽事紀念布章。

賽區及地圖資料：

1. 賽區內有很多植林區，由於植樹的疏密關係而形成不同的植被，當中部份路段可能被植被所遮蓋。部份區域植被下有頗多碎石，請小心。
2. 賽區內部份山坡有不少倒塌的樹木，賽員經過時可能需要跨越、蹲或攀爬，行進時務請小心。
3. 賽區內部份崖壁及泥坡高逾 2 米，請勿攀越或跳下，免生意外；亦有部份地洞、土坑、水渠及欄杆未有於地圖上顯示，敬請留意。
4. 假日期間，賽區內有很多行山人士，賽員並沒有道路使用之優先權。賽員在競賽或奔跑時請小心，避免撞倒行山人士，如發現賽員作出相關行為，可被取消資格，並保留追究權利。
5. 賽區內大部分路面鋪了三合土。若遇天雨路滑，行進時務請小心。
6. 賽區內有路面/建築工程開展，務請小心。

國際控制點提示符號：

是次比賽將有兩個特別符號，其表示的實物如下：

符號	內容	實物照片
○	有蓋坐椅	
×	墓	

賽程資料：

是次賽程長度以最佳路線計算，各組別賽程之長度及攀升大約如下：

組別	賽程長度(km)	攀升(m)
MO, MR	4.1 km	270 m
WO, MV	4.1 km	235 m
WV, MSA	3.4 km	155 m
WSA, NOVICE, MSB	2.9 km	135 m
WSB, MC	2.5 km	130 m
WC, CATI	2.2 km	130 m

投訴及抗議：

1. 賽員對賽事或個人成績的投訴，必須於成績公佈後 15 分鐘內，以書面向賽事主任提出。
2. 賽會將立刻記錄賽員的投訴及儘快作出處理；有關的決定，由賽會直接通知投訴人。
3. 如對賽事主任的投訴處理有所異議，賽員可向賽會提出抗議。
4. 抗議須於賽事主任發出裁決後的十五分鐘內，以書面向賽會提出。
5. 賽會將根據香港定向總會之「野外定向比賽則例」作處理，有關決定為最後裁決。

比賽規則：

1. 香港定向總會之「野外定向比賽則例」將適用於本賽事。
2. 除賽會提供之地圖及以上提及之裝備外，不可使用任何通訊及輔助器具，包括手提電話，對講機，全球衛星定位儀之類。(不論任何原因，一經證實賽員曾使用上述器材，將會被大會取消資格)
3. 比賽時限為 2 小時 (120 分鐘)。超時或遺失控制點將當未完成賽事論。為安全起見，不論完成賽程與否，所有賽員必須於 14:25 前向終點報到。
4. 賽員不得移動及損毀控制點或其他賽會設施，一經查證，將被取消資格；若有損毀，須按價賠償。
5. 賽員不可預早進入賽區內視察或逗留。
6. 所有賽員須服從賽會指示。
7. 本比賽規則可隨時修訂，賽會無須於比賽前通知各賽員，但會在比賽當日公佈。
8. 違反比賽規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
備註：

1. 賽員橫過馬路往返賽事中心，請小心車輛。
2. 本「賽事資料」內容如有更改以賽會當日公佈為準。
3. 賽事當日上午六時，天文台如發出雷暴、黃雨或以上、山泥傾瀉警告或三號或以上風球，當日賽事將會取消，賽會不會作個別通知，請自行留意天文台報導。當日賽事會否延期或取消，詳情容後公佈。
4. 個人意外及責任由參加者承擔，主辦團體概不負責。
5. 為避免感染登革熱及日本腦炎等病症，建議使用防蚊用品。
6. 小心狗隻及野生動物。
7. 由於賽區為郊遊熱門地點，進行賽事時請勿對遊人造成滋擾。
8. 賽員請保持地方清潔，切勿污染水源或郊野。
9. 如在比賽中遇上緊急事件需要求助，請停留在原地並採用國際求救訊號（用哨子連續吹六次，相隔一分鐘重覆再吹），耐心等待工作人員前來協助。
10. 所有獎項及紀念章只在當日頒發，不設補領。
11. 如比賽當日有任何緊急問題，請電 97443118 與鄧慧芯小姐 聯絡。

查詢：

香港童軍總會野外定向會

地址：香港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903 室

電話：2957 6410(於辦公時間內與活動幹事陳雪芳小姐聯絡)

電郵：info@hksoc.org

網址：www.hksoc.org

請小心核對出發名單上的賽員姓名、組別是否正確；

如有錯漏，請盡早通知更正

無論完成賽事與否，所有賽員必須向終點或賽事中心報到！！

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

是次賽事將使用 ChinaHealth「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」

取代傳統之控制咭及打孔器，透過電子控制咭（指卡），記錄賽員到訪控制點之次序及時間，更準確及公平，亦減少成績處理及計算之時間。



1. 賽事中心

跟據各賽員編號，領取號碼布及指卡。

2. 出發區

賽員在出發時，需將指卡放到「起點裝置」，以紀錄出發時間。

3. 比賽途中

賽員有責任確保到訪之每個控制點均成功拍卡，指卡記錄了賽員到訪每個控制點的時間及次序。不依序者，賽員必須依序補打，即是凡有漏打，就由漏打的控制點開始，順序打餘下的控制點。例如打了控制點 1、2、3、5、6，發現漏打了控制點 4，就必須要從控制點 4 開始，順序打控制點 4、5、6 及餘下的控制點，否則將被視為錯誤，作未完成比賽論。

4. 終點

當賽員抵達終點時，必須在「終點裝置」拍卡，系統會記錄其完成時間，漏打「終點裝置」將視為未能完成賽事。

5. 成績處理

跟隨指示，盡快返回賽事中心，在成績處理站的「主站裝置」拍卡，以將成績傳送到大會之成績計算系統，並交還電子控制咭，及領取分段時間成績印表

- 指卡靠近打孔裝置約 2 厘米便可，時間約需 0.3 秒，成功記錄時，裝置將會發出「嗶嗶」聲響及閃燈確認。
- 建議參加者將指卡緊緊於手指上，以方便打卡，參加者並應小心保管，如有遺失或損壞，均須照價賠償。
- 賽員在完成賽事後，切勿把電子控制咭置於任何電子打孔器或計時起動器之上，否則賽會將無法覆核電子控制咭的記錄。
- 賽員的成績將根據電子控制咭的紀錄計算，若然電子控制咭未能記錄賽員到訪某個控制點的記錄，該控制點記錄將會視作無效，賽員不能以系統失效作為抗辯理由。
- 遲到的賽員成績將會獨立處理，所有成績均以大會的成績公佈為準，賽員個別的成绩印表僅供參考。



當事當日上午 9:30 及 10:15 將由本會教練作賽事簡介，讓初次參加者更了解玩法、流程及電子打孔系統使用方法，請各賽員出席。

團體獎項計分方法：

錦標賽 – 童軍旅錦標

獎項：設「冠軍」、「亞軍」及「季軍」三個獎項

計算方法：賽事各組別排名前 20 名之賽員均獲一個積分，其積分計算如下：

(不包括專章考驗組及雙人體驗組)

冠軍：30 分	亞軍：27 分	季軍：24 分	第 4 名：22 分
第 5 名：20 分	第 6 名：18 分	第 7 名：16 分	第 8 名：14 分
第 9 名：12 分	第 10 名：11 分	第 11 名：10 分	第 12 名：9 分
第 13 名：8 分	第 14 名：7 分	第 15 名：6 分	第 16 名：5 分
第 17 名：4 分	第 18 名：3 分	第 19 名：2 分	第 20 名：1 分

分數以該童軍旅之賽員在各組別所取得積分之總和計算，總分最高之前三個童軍旅可分別獲冠、亞、季軍獎項。如出現同分情況，則以較少「得分人數」之童軍旅為勝。

錦標賽 – 童軍旅挑戰盃

獎項：設「冠軍」、「亞軍」及「季軍」三個獎項

計算方法：每名賽員將會根據下列公式計算出一個分數：

$$\frac{\text{以參賽者組別之冠軍需時} \times 1000}{\text{參賽者完成賽事所需時間}} = \text{參賽者之成績得分}$$

(未能完成或遭取消資格之賽員，將獲得零分。)

只計算出席賽員達三名或以上之童軍旅。將童軍旅中所有出席賽員的成績得分總和，除以童軍旅中所有出席人數，得出平均分數(不包括專章考驗組及雙人體驗組)。平均分數最高之前三個童軍旅均可分別獲冠、亞、季軍獎項。

錦標賽 – 最踴躍參與童軍旅大獎

獎項：只設獎項一名

計算方法：優勝之童軍旅必須擁有最多完成比賽之參賽成員(包括專章考驗組及雙人體驗組)。

至尊定向童軍旅大獎

獎項：只設獎項一名

計算方法：計算各童軍旅在該年度內，在參與練習賽、短途賽「童軍旅獎」及錦標賽「童軍旅錦標」之得分總和，得分最高之童軍旅便可獲「至尊定向童軍旅大獎」。

各團體獎項將於 2016 年 3 月 19 日晚上舉行之童軍野外定向會週年會員大會中頒發，詳情容後公佈。